昆明市东川区部门2020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0年度城区绿化及公园绿化

管养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昆明市东川区城市管理局

主管部门：昆明市东川区城市管理局

报告日期：2021年5月

目 录

[摘 要 3](#_Toc24367)

[一、项目基本情况 5](#_Toc32608)

[（一）项目概况 5](#_Toc13792)

[（二）绩效目标 8](#_Toc2130)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9](#_Toc15770)

[（一）绩效评价目的 9](#_Toc11418)

[（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9](#_Toc13571)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0](#_Toc21949)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1](#_Toc22304)

[（五）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11](#_Toc13305)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12](#_Toc5973)

[（一）评价结论 12](#_Toc26807)

[（二）具体绩效分析 13](#_Toc1695)

[四、成本效益分析 13](#_Toc10606)

[（一）对资金使用方向、资金收入和支出结构 13](#_Toc29526)

[（二）项目和资金管理情况 13](#_Toc18131)

[（三）资金的节约性、资金使用效果 13](#_Toc8241)

[（四）变化趋势等进行分析评价 14](#_Toc8773)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4](#_Toc5236)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4](#_Toc11218)

[（二）存在的问题 14](#_Toc22118)

[（三）改进措施及建议 14](#_Toc5461)

# 摘 要

一、项目概况

（一）文件依据

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昆明市园林绿化建设工作计划的通知》（昆政办〔2020〕11号号）、中共昆明市东川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东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川区林业生态建设暨城乡园林绿化“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年）》（东办通〔2019〕114号）。

（二）项目目的和作用

预达成目的：2021年底，城区建成区绿地率达38%以上，2020年底，完成3公顷新增绿地建设，种植乔木1000株；效果：城市园林绿化景观做到土不外露，基本实现500米、5分钟见绿；作用：凸现城市绿地、生态轴线、景观廊道等公共空间，改善城市生态环境，彰显城市特色，减少城市热岛效应，提供市民舒适宜居生活空间，打造良好的招商投资环境。

（三）预算资金收入与支出情况

2020年收入区财政局拨入城区绿化及公园绿化管养经费50万元，截止2020年12月支出488263.51元，因部分项目年末已完工暂未验收，结转11736.49元待2021年初验收完成后付款。

二、评价结论

依据《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2020年城市基础设施经费自评得分96分，评价等级为优。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1、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对城区绿化及公园绿化管养，按照年初的工作计划制定了相应的管养方案，主要对缺塘补植补种、行道树修剪、病虫害防治等工作；二、项目认真组织开展前期调查核实面积，询价比选确定施工企业，现场组织论证确定选种植物，是严格实施按程序验收、拨款、交付管养。

2、存在的问题

 项目存在问题主要有二方面，一是绿化种植品种单一，受气候、地质以及资金投入影响，可选植物品种单一；二是管护困难，城区可用于绿化项目实施土地匮乏，新增绿地零星分散，管养成本高，难度大。

3、改进措施及建议

在今后管养过程中提升三个项措施：一是实施绿化地块“一地一策”，针对各地块制定管养方案，完善管养制度，确保管养精准到位；二是加强统筹规划，对全区城市空地进行摸底调查，统计建档，分期逐步进行绿化，改善生态环境，提升市民生活质量；三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加大投入，提升招商外环境，形成环境整治与经济提升环形系统良性循环。

城区绿化及公园绿化管养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立项背景及目的**

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昆明市园林绿化建设工作计划的通知》（昆政办〔2020〕11号）文件要求，为全面完成年度目标（2020年东川区在规划建成区范围内新增城市绿地6公顷，其中新增公园绿地3公顷），区城市管理局结合新增绿地指标，实施了2020年城市增绿项目，提升了城市绿地率。

**2.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采取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全体成员积极配合、通力合作。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项目实施、进行项目监管。在项目管理全过程强化监督，项目的正常实施以监督检查为保障，成立检查组组长由分管副局长陈猛同志牵头，由园林绿化管理站负责对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发现、解决、上报问题，以保证项目质量。

通过施工单位比选的方式选择质优价低的施工企业具体负责施工，达到节约资金的目的。

**3.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020年东川区财政预算安排项目资金50万元，实际收到区级资金50万元，已支付488263.51元，主要用于零星绿化项目工程款、购买绿化苗木、购买园林机械、苗木、农药、零星材料等。资金实际使用方面，做到了专户存储、专款专用，支付范围、标准、进度、依据符合规定，与投资预算基本一致，因部分项目年末已完工暂未验收，结转11736.49元待2021年初验收完成后付款。

**4.组织及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园林绿化管理站承担主城区85万平方米绿地、3万余株行道树、三个城市公园、27株名木古树的日常养护管理，为了使2020年城市增绿项目能够顺利实施，由相关业务科室组成绿化项目巡查考核小组，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与管理工作，制定合理的项目实施工作计划、施工中的技术管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明确工作事项，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保障。实施过程中，为规范绿化项目市场化运作机制，加强对承包方管理与监督，制定项目施工计划、实施流程和监管措施，做到定人、定时、定点项目跟进监管工作，及时发现并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保证了项目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2）实施流程

园林绿化管理站按照年初的工作计划制定了相应的管养方案，主要对缺塘补植补种、行道树修剪、病虫害防治等工作。针对新增绿地项目，绿化站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2020年1月3日，进行项目比选，参与比选公司分别是：昆明福森园林绿化有限公司、云南拓塬景观装饰有限公司、云南滇川园林绿化有限公司，经综合评选，最终选定云南滇川园林绿化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方。

2020年8月17日，进行项目比选，参与比选公司分别是：东川区雅致苗圃、昆东园艺有限公司、宜良县匡远镇云华苗圃，经综合评选，最终选定宜良县匡远镇云华苗圃为项目实施方。

②2020年1月10日签订《东川区园林绿化零星项目协议》。

2020年8月27日签订《东川区园林绿化管理站苗木采购协议》。

③2020年1月13日开工实施，2020年6月25日竣工，实施城市绿化零星项目。

2020年8月27日开工实施，2020年9月5日竣工，实施绿化苗木采购项目。

④验收：该项目于2020年6月25日按照施工合同要求完成零星工程项目工作，于2020年9月27日经督查室、项目办、市政市容科、公园管理科园林绿化管理站验收通过，并交园林绿化管理站实施管理。

该项目于2020年9月5日按照施工合同要求完成绿化苗木采购工作，于2020年10月12日经督查室、项目办、园林绿化管理站验收通过，并交园林绿化管理站实施日常养护管理。

（3）资金拨付及管理情况

资金拨付情况：2020年东川区财政预算安排项目资金50万元，实际收到区级财政资金50万元，实际支出488263.51元，因部分项目年末已完工暂未验收，结转11736.49元待2021年初验收完成后付款。

资金管理情况：一是资金支付均以财政资金授权支付方式由区财政拨入区城市管理局统一支付，支付范围、标准、进度、依据符合规矩；二是区城市管理局修订完善财务资金拨付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项目资金拨付审批流程；三是项目资金审批列入“三重一大”事项，通过党政会议集体审议通过后拨付资金。

（二）绩效目标

**1.总目标。**

按《中共昆明市东川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东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川区林业生态建设暨城乡园林绿化“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东办通〔2019〕114号）文件，设立了东川总体目标如下：

到2021年底，城区建成区绿地率达38%以上，区城管局按照总体目标的思路，每年根据工作任务目标稳步推进绿化实施项目，争取圆满完成“三年行动”。

**2.年度目标。**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昆明市园林绿化建设工作计划的通知》（昆政办〔2020〕11号）文件要求，2020年东川区在规划建成区范围内新增城市绿地6公顷，其中新增公园绿地3公顷，提升街道绿化美化，提升城市宜居度。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建设效能、责任和廉洁政府的重要手段，绩效评价目的在于客观评价2020年园林绿化项目完成情况和取得经济、社会效益，在实施园林绿化实施项目主体责任部门自评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特点，制定园林绿化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方法，客观地对实施项目进行综合性评价，剖析园林绿化项目专项支出在预算、管理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探究其可能的原因，最后提出相应的解决对策。通过绩效评价，在项目资金管理中引入绩效管理理念，规范管理方式，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同时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优化财务支出结构，进一步提升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和政府公共服务水平，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确实有力的依据。

（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1.前期调研。**

以业务科室组成项目工作小组，开展前期项目调研，调研方式：实地勘察、制定计划和布点规划，完成栽种植物评选，发放社会调查表，对项目实施企业方案进行审定，召开党政会议审议园林绿化项目可行性。

1. **研究文件。**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国家园林城市系列标准及申报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城[2016]235号）

《云南省绿化管理办法》（云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04号）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昆明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实施办法的通知》（昆政办[2010]163号）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昆明市园林绿化建设工作计划的通知》（昆政办〔2020〕11号号）

《东川区林业生态建设暨城乡园林绿化“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年）》（东办通〔2019〕114号）

**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工作方案的设计。**

结合区级文件文件要求、行业相关标准和项目实施实际，经领导小组研究，对《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共性指标体系框架》中的C块指标进行了细化分解设置，以客观、合理、准确地反映项目绩效情况。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本次评价指标体系制定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经济性原则和系统性原则。

**2.绩效评价方法**

主要采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所确定的绩效评价方法，在实施过程中，根据东川区城市管理局财政整体支出的具体情况，主要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等，了解东川区城市管理局在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组织实施管理、项目跟踪、资金使用产生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等情况，对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拟定的绩效自评实施方案和绩效指标考评体系，召开项目评价小组工作会议对项目资料进行核实、复核及初步分析，设置了符合项目特点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对访谈分析报告和社会调查问卷设置重点进行了明确。按照项目评价小组工作会议要求，工作人员梳理了材料清单、设置了社会调查问卷和访谈提纲。2021年3月底至4月初，项目自评工作组分步骤、分批次进行了多层次多维度的社会调查和自评访谈，共发放和收回社会调查问卷20份、访谈提纲3份。依据对项目调查问卷、访谈记录和指标体系打分结果的分析，撰写了2020年城区绿化及公园绿化管养项目自评报告。

（五）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对项目实施所带来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进行深入分析，但仍然存在局限性。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一是项目绩效评价建立在传统会计数据基础上，以有形资产衡量为主，而项目实施对环境改善等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则无法统计，在无形资产的确认，计量，记录，报告方面却显得无能为力；二是侧重指标完成情况，对外部环境影响分析较少。侧重于对项目实施效能评价，较少分析目标达成对主城区环境带来的影响；三是受资金制约，在项目实施上偏重于完成短期绿地指标任务，对园林绿化长期规划发展考虑不足。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1.评价结果。**

项目决策自评分16分；

项目管理自评分20分；

项目绩效自评分60分。

本次自评分总分为96分。总体评价为“优”，评分情况祥见附件2《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共性指标体系》。

**2.主要绩效。**

该项目实施改善了城市生态环境，提升城市绿地率，通过问卷调查、汇总分析和对照指标体系评价等绩效测评手段，进一步提升城市绿化建设水平，促进了2020年新增绿地指标完成，为推进区域植物多样性和地区生态环境改善打下坚实基础。

（二）具体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匹配度达100%，立项依据充分，立项规范；绩效目标设定合理、绩效指标设定明确。

**2.项目管理**

项目预算编制合理、调整规范、执行率高；资金使用规范、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督有效；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采购项目和程序规范。

1. **项目绩效**

按照上级指标新增绿地达标率100%，完成区级目标100%，树木成活率达到98%，群众满意度高、生态效益明显。

四、成本效益分析

（一）对资金使用方向、资金收入和支出结构

据东财预【2020】2号文件预算安排区级预算资金50万元用于该项目支出，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园林机械、农药、材料费、零星工程款、购买苗木等，目前已支付资488263.51元，因部分项目年末已完工暂未验收，结转11736.49元待2021年初验收后付款。

（二）项目和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做到专款专用，未出现挤占挪用等违规现象，项目推进由园林绿化管理站负责全程监督指导工作。

（三）资金的节约性、资金使用效果

 在节支增效方面，严格执行《东川区城市管理局项目节支增效措施》等相关规定，不得扩大范围，有效保证财政资金效益的最大化，对每一笔支出结合项目绩效目标要求，厉行节约，力求实现项目资金使用的效益最大化。对项目实施公司进行多家比选，选出质优价低的绿化公司进行施工。

（四）变化趋势等进行分析评价

按市级目标、区级要求进行及时调整工作方案和工作思路，使项目按标准、时限完工。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对城区绿化及公园绿化管养，按照年初的工作计划制定了相应的管养方案，主要对缺塘补植补种、行道树修剪、病虫害防治等工作；二、项目认真组织开展前期调查核实面积，询价比选确定施工企业，现场组织论证确定选种植物，是严格实施按程序验收、拨款、交付管养。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存在问题主要有二方面，一是绿化种植品种单一，因资金短缺，可选植物品种单一；二是管护困难，城区绿化土地匮乏，新增绿地零星分散，管养成本高，难度大。

（三）改进措施及建议

在今后管养过程中提升三个项措施：一是实施绿化地块“一地一策”，针对各地块制定管养方案，完善管养制度，确保管养精准到位；二是加强统筹规划，对全区城市空地进行摸底调查，统计建档，分期逐步进行绿化，改善生态环境，提升市民生活质量；三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加大投入，提升招商外环境，形成环境整治与经济提升环形系统良性循环。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后需附以下佐证材料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基础数据表（进行成本效益分析需采集的数据）；

3.访谈分析报告；

4.社会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5.①区政府相关规划、决策、批复；②立项申请、批复文件；③绩效目标申报表；④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审计报告等。